

主旨: Give Views

Name:
布正峯

Comments:

香港政府取回單程證審批權，合理，合法。香港政府必需取回審批權。

1)任何地方政府也有權力審批誰人可以擁有居留權及取得社會福利，以便制定人口政策。香港政府拒絕爭取單程證審批權，不能制定人口政策，損害香港利益。

2)施君龍這殺人犯也取得香港單程證，足見內地審批門檻之低。香港政府能夠容忍，香港公民也難以容忍。

3)內地部門坦承取得單程證的人之中作假的人甚多。這關乎香港的切身利益，香港政府不親自審理卻由內地部門審批，荒謬。

4)基本法寫明香港有權參與審批。

望林鄭司長及香港政府能從善如留，勿迫民反，否則必然名留青史，世人唾罵。